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2021 年单位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系全额事业单位，隶属于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1997 年7 月，依据阎编发【1997】10 号文件成立西安市阎良区市容监察大队，1998 年 10 月依据阎编发【1998】10 号文件成立西安市阎良区城乡建设监察队，依据阎编发【2009】27 号文件更名为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一）主要职责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职能职责：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是西安市阎良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行政执法单位，属全额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在阎良区范围内对违反上述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实施监督检查，并以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名义行使行政处罚。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职能职责目标 1. 保证阎良区建筑工地日常城建监察执法工作正常开展。2. 保证阎良区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现场治污减霾、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正常开展，抓好建筑工地治污减霾管理工作，严控扬尘污染。

（二）内设机构

本单位机构设置 4 个，分别为：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办公室、阎良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办公室、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执法中队、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财务室。

二、单位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单位 2021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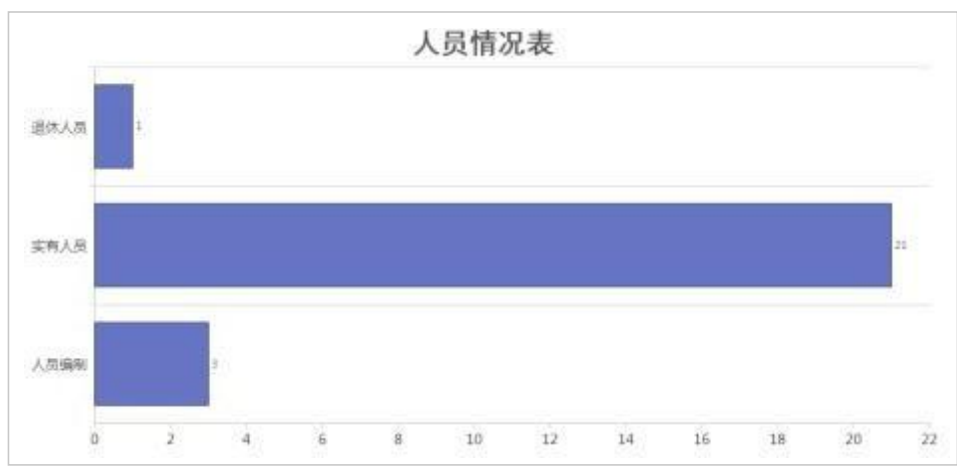
序号	单位名称
1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止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3 人，其中事业编制 3 人；实有人员 21 人，其中事业 21 人；单位管理的退休人员 1 人。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人员情况表

2021 年度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人员编制	0 人	3 人
实有人员	0 人	21 人
退休人员	0 人	1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目 录

表2	收入决算表		
表3	支出决算表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不涉及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7.1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国防支出	
4、上级补助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5、事业收入		5、教育支出	
6、经营收入		6、科学技术支出	
7、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其他收入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9、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312.59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27.10	本年支出合计	327.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327.10	支出总计	327.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收 费			
合计		327.10	327.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	3.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0.91	3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91	3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 务支出	310.91	310.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7.10	299.75	2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3.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5	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	3.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59	285.24	27.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91	283.56	27.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0.91	283.56	27.3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7.1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7.10	327.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3.15		
		9、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312.59	312.59		
		12、农林水支出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其他支出				
		24、债务还本支出				
		25、债务付息支出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 04 表

编制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本年收入合计	327.10	本年支出合计	327.10	327.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7.10		327.10	327.1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327.10	支出总计	327.10	327.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 05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27.10	299.75	27.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	3.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	3.1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15	3.1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36	11.3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1.36	11.3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12.59	285.24	27.3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10.91	283.56	27.35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10.91	283.56	27.3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8	1.6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待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4.00			4.00		4.00	0.00	0.00
决算数	1.65			1.65		1.65	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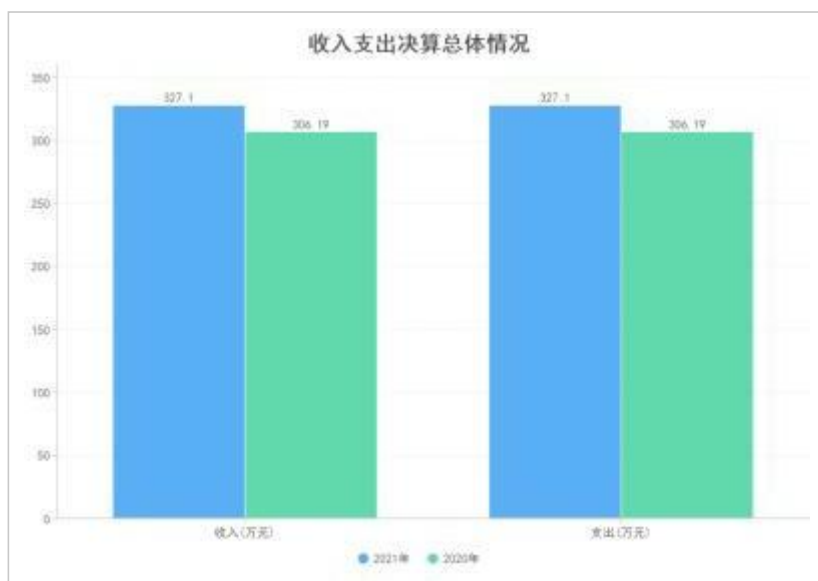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327.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长 20.91 万元，比上年增长 6.83%，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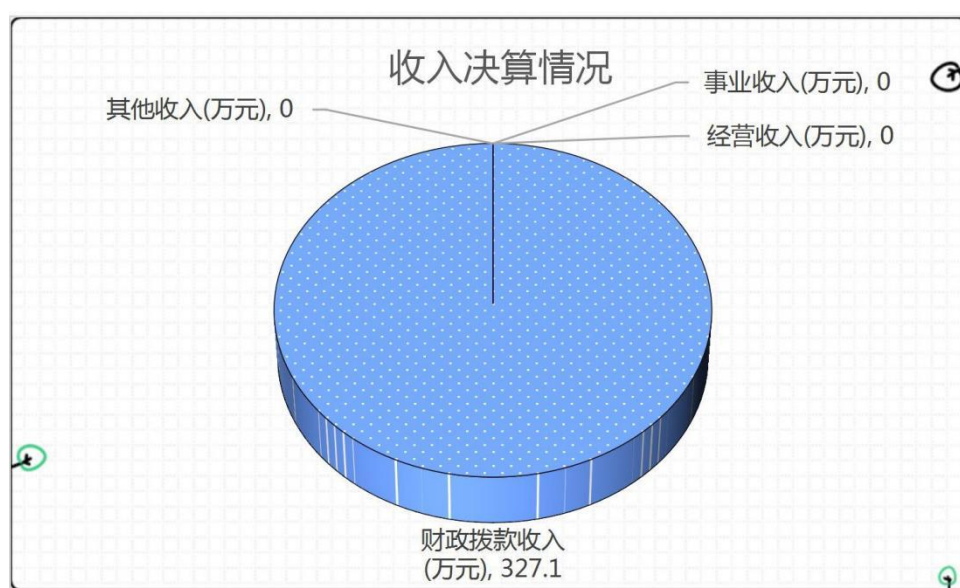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数额 (万元)	主要原因
收入 (万元)	327.10	306.19	20.91	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支出 (万元)	327.10	306.19	20.91	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327.1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27.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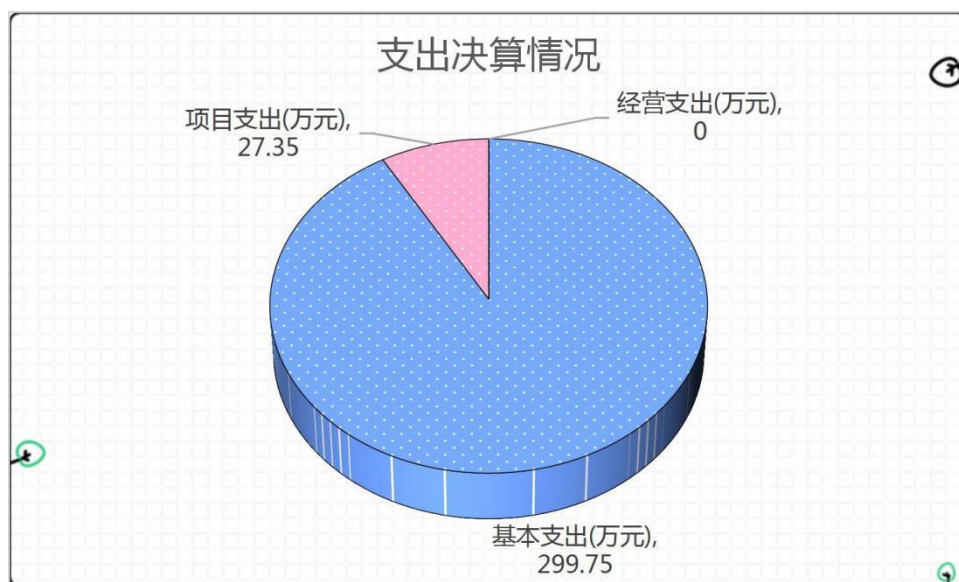
年度	财政拨款收入(万元)	事业收入(万元)	经营收入(万元)	其他收入(万元)
2021	327.10	0	0	0
占收入比率	100%	0%	0%	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327.1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9.75 万元，占 91.64%；项目支出 27.35 万元，占 8.3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年度	基本支出(万元)	项目支出 (万元)	经营支出 (万元)	支出合计 (万元)
2021	299.75	27.35	0	306.19
占支出比 率	91.64%	8.36%	0%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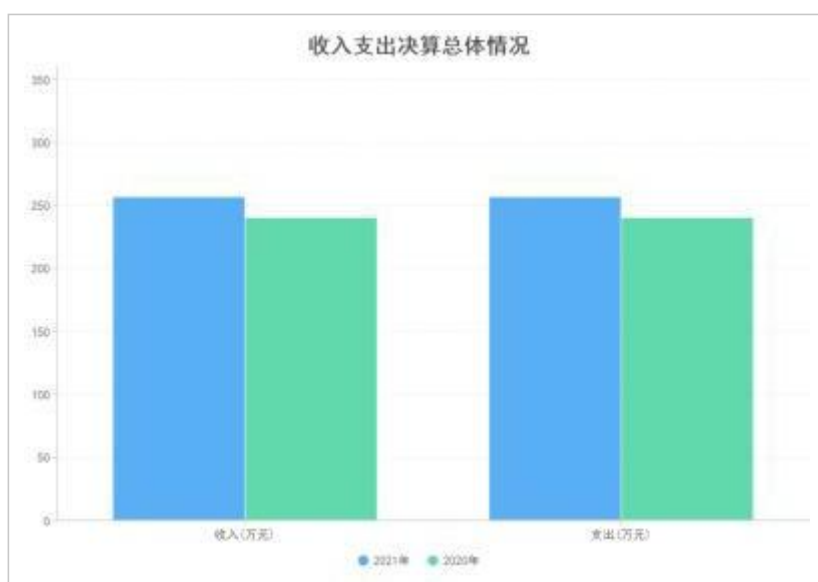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327.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91 万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7.10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91 万元；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数额 (万元)	主要原因
收入 (万元)	327.10	306.19	20.91	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支出 (万元)	327.10	306.19	20.91	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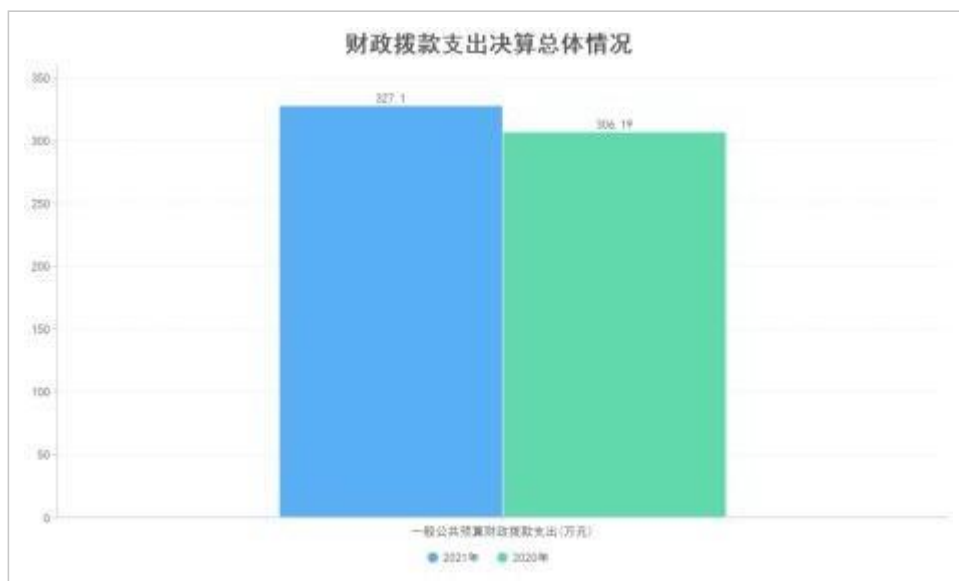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327.1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

类别	2021 年	2020 年	增减额 (万元)	主要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支出 (万元)	327.10	306.19	20.91	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4.98 万元，支出决算 32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28%。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是在编人员全年的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3.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是单位人员全年的医疗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8.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2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城乡社区支出(类)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6.3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0.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5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增加。

4、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元，支出决算为 1.6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年初未列支该科目，主要用于支付治污减霾办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9.7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出 249.50 万元和公用经费支出 50.24 万元。

人员经费支出 249.50 万元，主要包括 30101 基本工资 87.85 万元，30102 津贴补贴 32.75 万元，30103 奖金 42.00 万元，30107 绩效工资 31.00 万元，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 3.15 万元，30109 职工职业年金缴费 5.60 万元，30110 职工基本医疗费 11.36 万元，30113 住房公积金 35.80 万元。

公用经费支出 50.24 万元，主要包括 30201 办公费 14.88 万元，30207 邮电费 0.65 万元，30211 差旅费 0.77 万元，30228 工会经费 4.38 万元，30226 劳务费 27.90 万元，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5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4.00，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25%。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公务接待支出、会议费支出、因公出国支出，一辆纯电动环保车辆燃油费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65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分类	金额（万元）	占“三公”比率
因公出国支出	0	0%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0%
公务用车维护支出	1.65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0%

1.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购置车辆 0 台，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0，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公务用车购置。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2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新购买的帝豪牌电动环保用车无燃油费支出。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公务接待支出，本年度无外宾接待支出。

（三）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培训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为全年无培训费支出。

（四）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会议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主要原因是全年无会议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机关运行费收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1.4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类支出 1.41 万元。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实有车辆 2 辆，全部为执法执勤用车。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 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制度体系，已出台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预算绩效管理采取项目事前申报，填写绩效申请表，层层审核，事中监督，事后完成绩效评价报告的流程；明确

了绩效管理职能，配置了绩效计划制定岗由负责项目经办人制定计划，绩效结果应用岗，绩效结果反馈岗和绩效考核实施岗。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 1 个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23.00 万元。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形成了 1 个单位整体自评报告，分别是：

1.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自评报告

(二) 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城建监察队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0.00 万元，执行数 2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33%。

主要产出和效果：发放临聘人员工资和《阎良区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办公室》购买办公用品和办公设备。保证了本单位日常工作和全区建筑工地城建监察工作、阎良区建设工程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的顺利开展。

通过项目实施提高单位工作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我区全年建筑工地城建监察工作、治污减霾工作和弱电落地工作完成较好。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年初预算和决算数差别大，提高预算数的准确性。

下一步改进措施：完善机关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规

章制度开展各项工作。对项目预算数进行准确计算并积极提高预算执行率

区级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项目）名称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				
区级主管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建设住房保障局		实施单位	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项目资金（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60	23		38.33%
		其中：市级财政资金				
		区县财政资金	60	23		38.33%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区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正常开展；保证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城建监察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数	21 人	21 人	
			人数	21 人	21 人	
			平台数	21 人	21 人	
		质量指标	出勤率	100%	100%	
			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	每月月末	每月月末	
		成本指标	临聘人员工资	24.93 万元	12.4	临聘人员减少
			工会经费	5.6 万元	5.6 万元	
			治污减霾办公费及监控平台维护费	29.47	5 万元	维护费减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执行年度	2021 年度	2021 年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1. 其他资金包括和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资金使用单位填写本地区实际完成数。财政和主管单位汇总时，对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共组织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项目 1 个，涉及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单位整体。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单位 2021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72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全年预算数 254.98 万元，执行数 327.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28%。

本年度单位总体运行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及取得的成效：确保了我区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正常开展；保证了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城建监察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主要工作绩效是：1、架空线缆落地工作。关山街道文化路、和谐路、福康路、荆山路等 9 条道路和关中环线谭家村段已完成管道建设 11.75 公里，关中环线谭家村段计划 11 月底完成线缆落地，关山街道 9 条路段计划 12 月底完成线缆落地。2、城区光交箱改造提升工作。目前，凤凰路、前进路、润天路、公园街、胜利街等 17 个光交箱集中设置点位已完成改造提升，其中 4 个点位线缆规整已完成，其余点位正在进行线缆规整。3、违法建设及违法行为查处工作

我队严格按照工作职责，加大执法力度，共查处各类违法建设及违法行为 28 起，其中未办理施工许可证 1 起、未办理装修许可证 1 起、质量安全管理 3 起、扬尘污染违法行为 23 起，下发《行政处罚告知书》28 份、《行政处罚决定书》28 份，处罚金额 47 万元，都能做到文书填写规范、执法依据准确、程序合法，无行

政复议、诉讼案件发生，结案率 100%。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部分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扬尘防治意识还不够强。尽管我局采取发放宣传资料、集中培训、新建项目开工前专题教育、召开会议等多种措施，宣传扬尘污染防治相关知识，但工地从业人员对扬尘防治知识知晓率还是偏低，给监督管理造成一定的困难。2、个别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落实扬尘防治措施不严，常态化管理有所欠缺，不能将“6个100%、7个到位”等措施贯穿整个施工过程中，仍以应付检查、突击整改为主，在问题整改上只求反馈的点上问题整改完成即可，未做到举一反三，整改后屡次反弹。三是与街道、开发区的联动、互动仍不够紧密。

下一步改进措施：1、持续做好扬尘污染防治工作。认真落实“6个100%、7个到位”等各项扬尘防治措施，深入落实包抓领导及监管责任人职责，加大检查督导，采取针对性措施，严把关口、不降标准，推动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再上新台阶。2、加大架空线缆落地推进力度，按照架空线缆落地工作方案，逐步推进城中村、老旧小区线缆落地。3、扎实开展建设领域扫黑除恶工作，建立健全建筑工地扫黑除恶长效管理机制，使建设领域扫黑除恶工作制度化、常态化。4、加大违法查处力度，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和违法建设，杜绝城区违法乱象。

单位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报单位: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

自评得分:

72

(一) 简要概述单位职能与职责。					负责阎良区城建监察执法工作、建设工程及两类企业现场治污建章工作和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二) 简要概述单位支出情况, 按活动内容分类。					治污减霾办临聘人员工资、治污减霾办公费、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三) 简要概述当年区委区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无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 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 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 措施	绩效指标分 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 执行 (25 分)	预算 完成 率 (10 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数: 单位(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 财政单位批复的本年度单位(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 得 10 分。 预算完成率≥95%的, 得 9 分。 预算完成率在 90% (含) 和 95%之间, 得 8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5% (含) 和 90%之间, 得 7 分。 预算完成率在 80% (含) 和 85%之间, 得 6 分。 预算完成率在 70% (含) 和 80%之间, 得 4 分。 预算完成率<70%的, 得 0 分。	预算完成率 100%, 数据调取 2021 年账务, 预算批复文件等	100%	128.28%	8	财政拨款目标奖, 人员工资基数和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预算 调整 率 (5 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数: 单位(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得 5 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1 分, 扣完为止。	全年预算调整率 小于或等于 5%, 调阅文件及账务。	100%	128.28%	4	财政拨款目标奖, 人员工资基数和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单位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支出进度率 (5分)	5	支出进度率= (实际支出/支出预算) ×100%，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 (单位) 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 半年支出进度=单位上半年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单位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减) ×100%。 前三季度支出进度=单位前三季度实际支出/ (上年结余结转+本年单位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减) ×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 2 分； 进度率在 40% (含) 和 45%之间，得 1 分； 进度率<40%，得 0 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 3 分； 进度率在 60% (含) 和 75%之间，得 2 分； 进度率<60%，得 0 分。	支出前三季度率 大于 75%，全年 100%，调阅账务及票据	100%	100.00%	5		
		预算编制准确率 (5分)	5	单位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 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 5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 20%和 40% (含) 之间，得 3 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 0 分。	无其它收入			5		
基础	预算管理 (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 (“三公经费” 实际支出数/ “三公经费” 预算安排数) ×100%，用以反映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得 5 分， 每增加 0.1 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全年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为 1.65 万元			5		

		(5分)		和考核单位（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资产管理规范性 (5分)	5	单位（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资产管理情况。 1. 新增资产配置按预算执行。 2. 资产有偿使用、处置按规定程序审批。 3. 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扣完为止。	资产管理规范性， 通过固定资产明细账及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系统查阅	100.00%	100.00%	5	
基础	预算管理 (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5分)	5	单位（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单位（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 4. 符合单位预算批复的用途； 5. 不存在截留、挤占、挪	全部符合 5 分，有 1 项不符扣 2 分。	资金使用规范性， 通过 2021 年支出明细账查阅，审计局审计无问题	100.00%	100.00%	5	

				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效果	履职 尽责	项目 产出 (40 分)	40	1. 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 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含）、 80-50%（含）、50-10%未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 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完成	定性指标，全年建 筑工地日常巡查 工作、治污减霾工 作、弱电落地工作 任务完成率	100.00%	100.00%	25			
		项目 效益 (20 分)	20	比率计分，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实际完成值/年初目标值★ 该指标分值，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 ★该指标分值。	定性指标，建筑工 地日常巡查工作、 治污减霾工作、弱 电落地工作社会 效益	100.00%	100.00%	10			
备注： 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单位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 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对 2021 年度的 1 个项目开展了单位重点绩效评价，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评价得分 80 分，综合评价等级为良好。

2021 年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财政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系全额事业单位，隶属于西安市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职能职责：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是西安市阎良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的行政执法单位，属全额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在阎良区范围内对违反上述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实施监督检查，并以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名义行使行政处罚。

本单位机构设置 4 个，分别为：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办公室、阎良区建筑工地扬尘污染防治专项工作组办公室、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执法中队、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财务室。

（二）项目的基本情况

2021 年度项目名称：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年预算数 60 万，全年执行数 23 万元，执行率为 38.33%。

年初设定目标：确保我区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及两类企业现场扬尘污染防治工作正常开展；保证 2021 年度建筑工地城建监察执法工作正常开展。

（二）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年度资金本单位报预算，主管单位阎良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审批，财政单位拨付。

（三）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目标 1：保证单位正常工作的开展

目标 2：提高工作人员的积极性。

全年实际完成：全年支付临聘人员工资 12.4 万元，工会经费 5.6 万元，治污减霾办公费及监控平台维护 5 万元，全年执行数 23 万元，执行率为 38.33%。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项目总投入：

- 1、临聘人员工资 12.4 万元。
- 2、工会经费 5.6 万元。
- 3、治污减霾办公费及监控平台维护 5 万元。

（二）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项目资金全年预算数 60.00 万元，财政全年拨付 23 万元，执行率为 38.33%。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 60 万元。我局实际收到老旧小区改造资金 23 万元。资金都用于西安市阎良区城建监察队非税项目支出，并对资金管理健全相关制度办法，没有存在截留资金情况。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

本单位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的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1 个，涉及预算资金 23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项目管理情况：

组织开展 2021 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群众满意度很高。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归纳阐述项目实施后的主要绩效：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我单位 2021 年度整体自评得分 82 分。全年预算数 60 万元，执行数 23 万元，完成预算的 38.33%。

（二）项目绩效目标及其各项指标完成情况：

2021 年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各项指标任务，项目执行数 23 万元，完成全额绩效目标 38.33%。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

单位的资金安排使用管理中各项规章制度还有待加强完善，提高项目组织实施、项目绩效管理工作的效率。

六、改进工作的建议

对项目预算数进行准确计算并积极提高预算执行率，完善机关各项规章制度，并严格按照规章制度开展各项工作。

七、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无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